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7 页
3、合并利润表	8 页
4、母公司利润表	9 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0 页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3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6—85 页



审 计 报 告

[2021]京会兴审字第 55000128 号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创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创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同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同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同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同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同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同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湘



郑湘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园园



陈园园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阳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5,246,758,676.60	3,284,770,832.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5,468,027.00	20,574,388.00
应收账款	六（三）	4,492,231,485.65	3,861,792,354.40
预付款项	六（四）	462,271,930.13	349,007,643.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12,925,693,253.20	9,900,998,177.87
其中：应收利息	六（五）	44,114,877.3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7,788,913,121.97	6,855,148,191.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371,590,183.00	754,854,393.41
流动资产合计		31,292,926,677.55	25,027,145,981.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八）	4,415,723,471.86	4,516,723,471.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六（九）	143,340,000.00	136,34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	2,441,956,524.09	2,439,734,520.69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一）	152,339,131.50	
固定资产	六（十二）	862,536,159.56	910,901,975.95
在建工程	六（十三）	1,319,746,291.46	898,281,454.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四）	-	1,5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五）	39,240,155.94	51,580,40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六）	18,630,021.40	7,262,52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93,511,755.81	8,960,825,849.92
资产总计		40,686,438,433.36	33,987,971,831.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郑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七）	820,000,000.00	1,14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八）	3,048,470,000.00	2,501,665,134.64
应付账款	六（十九）	76,982,255.54	73,738,864.28
预收款项	六（二十）	30,194,150.86	18,668,392.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一）	93,219.66	21,071.50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二）	10,473,696.56	8,994,643.74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三）	308,085,085.17	744,224,983.52
其中：应付利息		95,355,416.14	53,876,327.5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2,504,793,868.67	2,124,835,022.99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五）	4,150,000,000.00	2,094,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949,092,076.26	8,714,148,113.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六）	4,132,020,000.00	74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六（二十七）	5,558,781,178.54	5,613,651,581.0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八）	2,424,574,726.18	3,899,508,849.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九）	20,600,000.00	20,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35,975,904.72	10,282,360,430.31
负债合计		23,085,067,980.98	18,996,508,543.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三十）	2,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一）	12,590,443,820.31	12,162,443,820.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二）	239,000,108.04	225,304,767.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三）	2,141,926,524.03	1,973,714,700.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01,370,452.38	14,991,463,288.0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01,370,452.38	14,991,463,28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686,438,433.36	33,987,971,831.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温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8,968,436.24	1,904,276,391.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17,448.00	
应收账款	十三（一）	4,028,901,706.04	3,270,457,809.08
预付款项		108,592,104.72	123,302,383.13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9,912,544,926.15	8,110,697,161.80
其中：应收利息		13,195,800.00	
应收股利			
存货		5,766,296,540.23	5,496,655,001.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613,217.76	542,869,235.49
流动资产合计		23,582,534,379.14	19,448,257,982.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86,723,471.86	4,417,723,471.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8,340,000.00	136,34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9,584,588,063.46	7,111,418,063.46
投资性房地产		152,339,131.50	-
固定资产		852,556,746.34	900,576,493.19
在建工程		1,078,969,039.76	805,937,167.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147,169.81	31,233,96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90,021.40	6,122,525.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35,153,644.13	13,409,351,683.85
资产总计		39,717,688,023.27	32,857,609,665.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5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3,810,000.00	295,131,087.64
应付账款		68,155,601.14	65,086,860.82
预收款项		27,825,712.11	18,612,777.67
应付职工薪酬		79,668.16	
应交税费		3,133,918.41	4,148,375.50
其他应付款		2,162,448,511.25	1,332,973,479.73
其中：应付利息		88,886,527.25	53,876,327.5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0,793,668.67	2,072,835,022.99
其他流动负债		4,150,000,000.00	2,0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826,247,079.74	6,368,787,60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72,860,000.00	441,440,000.00
应付债券		5,558,781,178.54	5,613,651,581.0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216,574,726.18	3,299,508,849.2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48,215,904.72	9,354,600,430.31
负债合计		20,074,462,984.46	15,723,388,034.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06,012,494.85	14,478,012,494.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053,164.40	224,357,823.65
未分配利润		1,869,159,379.56	1,801,851,312.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43,225,038.81	17,134,221,63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717,688,023.27	32,857,609,665.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合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一、营业总收入	六（三十四）	6,657,133,271.55	6,452,840,296.02
其中：其他业务收入	六（三十四）	6,657,133,271.55	6,452,840,296.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93,975,827.01	6,808,122,617.81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四）	6,558,166,105.49	6,401,758,689.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五）	30,348,957.55	24,932,010.96
销售费用	六（三十六）	171,799.20	433,762.24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七）	116,479,171.46	96,937,453.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八）	243,337,808.44	273,525,112.69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八）	389,248,488.59	340,008,989.1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八）	146,248,801.24	68,269,192.44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九）	473,402,786.33	525,285,526.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96,436,710.83	95,438,821.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45,469,984.87	-10,535,588.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12,013.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068,957.63	265,442,026.17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三）	406,518.07	427,189.73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四）	51,115.91	5,269.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3,514,359.79	265,663,946.90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五）	-4,342,804.57	16,842,361.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四十六）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1,425,581,691.25	1,896,174,210.58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1,346,134,855.22	1,852,415,206.00
税金及附加		25,130,673.79	22,092,797.65
销售费用		3,105.57	169,935.86
管理费用		112,583,774.56	96,097,340.5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98,033,986.50	224,079,670.62
其中：利息费用		282,494,555.41	274,467,492.21
利息收入		84,705,431.96	51,928,438.88
加：其他收益		333,362,788.33	385,285,526.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五）	93,597,255.48	92,008,743.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469,984.87	-10,535,588.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13.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197,368.48	168,077,941.48
加：营业外收入		439,058.70	190,244.39
减：营业外支出		50,515.91	5,26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585,911.27	168,262,916.87
减：所得税费用		-11,367,496.22	12,089,139.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53,407.49	156,173,777.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953,407.49	156,173,777.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953,407.49	156,173,777.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78,321,852.09	5,760,384,940.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6,362,762,271.54	5,054,412,44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41,084,123.63	10,814,797,38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52,720,134.60	4,989,656,869.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76,342.87	19,118,515.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59,875.86	93,115,78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七）	5,536,830,293.72	5,498,265,48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8,886,647.05	10,800,355,66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802,523.42	214,441,72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2,780,000.00	649,097,907.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214,707.43	92,430,47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8,970.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573,677.92	741,528,386.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4,283,341.97	435,242,589.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8,780,000.00	1,508,345,105.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3,063,341.97	1,943,587,69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489,664.05	-1,202,059,308.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8,000,000.00	34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2,565,600.00	7,106,498,945.1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838,59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07,404,199.72	7,448,498,945.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44,060,943.30	4,949,029,015.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6,862,976.90	812,493,915.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38,187,18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9,111,107.70	5,761,522,93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8,293,092.02	1,686,976,014.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7,000,904.55	699,358,43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4,570,584.55	1,535,212,15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1,571,489.10	2,234,570,584.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张明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兴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温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12月	2019年1-12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872,629.31	1,171,684,635.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6,515,318.15	4,546,852,10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4,387,947.46	5,718,536,74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3,842,015.66	351,556,40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29,196.27	19,013,96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567,625.57	86,964,488.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1,348,901.19	4,332,466,13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1,787,738.69	4,790,000,99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399,791.23	928,535,74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105,195,301.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597,255.48	92,008,74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8,970.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176,225.97	197,204,045.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781,117.84	390,895,75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4,170,000.00	1,871,015,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9,951,117.84	2,261,911,25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5,774,891.87	-2,064,707,20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8,000,000.00	34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89,600,000.00	6,466,676,792.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47,600,000.00	6,808,676,792.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3,095,343.30	4,824,189,015.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8,471,727.22	735,927,186.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6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8,227,070.52	5,560,116,20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9,372,929.48	1,248,560,590.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5,198,246.38	112,389,13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6,110,189.86	1,473,721,05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2,308,436.24	1,586,110,189.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	12,162,443,820.31	-	-	-	225,304,767.29	-	1,973,714,700.42	-	14,991,463,288.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	12,162,443,820.31	-	-	-	225,304,767.29	-	1,973,714,700.42	-	14,991,463,288.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0	-	428,000,000.00	-	-	-	13,695,340.75	-	168,211,823.61	-	2,609,997,16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857,164.36		237,857,164.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0	-	428,000,000.00	-	-	-	-	-	-	-	2,428,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0	-	428,000,000.00	-	-	-	-	-	-	-	2,428,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3,695,340.75	-	-69,645,340.75	-	-55,95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695,340.75	-	-13,695,340.75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950,000.00	-	-55,95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0,000,000.00	-	12,590,443,820.31	-	-	-	239,000,108.04	-	2,141,926,524.03	-	17,601,370,452.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程张明
141107510337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加吴印兴
1411075103376

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 漳州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	10,837,593,820.31	-	-	-	209,687,389.57	-	1,740,310,492.35	-	13,417,591,70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	10,837,593,820.31	-	-	-	209,687,389.57	-	1,740,310,492.35	-	13,417,591,702.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4,850,000.00	-	-	-	15,617,377.72	-	233,404,208.07	-	1,573,871,585.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021,585.79		249,021,585.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4,850,000.00						-		1,324,85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24,850,000.00								1,324,8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15,617,377.72		-15,617,377.72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617,377.72		-15,617,377.72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	12,162,443,820.31	-	-	-	225,304,767.29	-	1,973,714,700.42	-	14,991,463,288.02

新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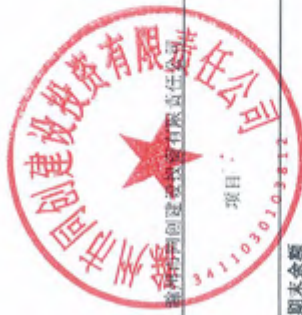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3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	-	-	14,478,012,494.85	-	-	-	224,357,823.65	1,801,851,312.82	17,134,221,63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	-	-	14,478,012,494.85	-	-	-	224,357,823.65	1,801,851,312.82	17,134,221,631.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0	-	-	-	428,000,000.00	-	-	-	13,695,340.75	67,308,066.74	2,509,003,40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0	-	-	-	428,000,000.00	-	-	-			136,953,407.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0				428,000,000.00						2,428,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428,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3,695,340.75	-69,645,340.75	-55,950,00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95,340.75	-13,695,340.75	
3.其他										-55,950,000.00	-55,95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0,000,000.00	-	-	-	14,906,012,494.85	-	-	-	238,053,164.40	1,869,159,379.56	19,643,225,038.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张印明
1411025103172

加吴印兴
1411025103172

常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上年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	-	13,153,162,494.85	-	-	-	208,740,445.93	1,661,294,913.31	15,653,197,854.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	-	13,153,162,494.85	-	-	-	208,740,445.93	1,661,294,913.31	15,653,197,854.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324,850,000.00	-	-	-	15,617,377.72	140,556,399.51	1,481,023,777.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173,777.23	156,173,777.23	156,173,777.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4,850,000.00				-	-	1,324,85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24,850,00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617,377.72	-15,617,377.72		
1.提取盈余公积								15,617,377.72	-15,617,377.7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	-	14,478,012,494.85	-	-	-	224,357,823.65	1,801,851,312.82	17,134,221,631.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 2008 年 10 月 23 日中国境内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总部位于滁州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由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发起成立。初始成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0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持股 98%,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持股 2%。2009 年 2 月 25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 亿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持股 80%,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持股 20%。

2008 年 10 月,公司首期出资到位 500.00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货币出资 450.00 万元,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货币出资 5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滁州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恒验字[2008] 234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二期出资到位 15,257.83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出资 15,257.83 万元(包括货币出资 4,240.00 万元,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资 11,017.83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业经安徽中安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本次出资业经滁州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恒验字[2009] 025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三期出资到位 4,800.00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货币出资 4,80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滁州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恒验字[2009] 04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6 月 24 日,公司第四期出资到位 2,460.00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货币出资 2,460.00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滁州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恒验字[2009] 131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第五期出资到位 16,671.86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资 8,884.94 万元,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及房产出资 7,786.92 万元,出资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地产业经安徽振华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和安徽建工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本次出资业经滁州恒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恒验字[2009] 294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六期出资到位 310.31 万元,其中滁州市高新技术开发中心货币出资 147.23 万元,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货币出资 163.08 万元。本次出资业经滁州恒立信会计

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恒验字〔2010〕196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2 月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8,0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本次增资已经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皖天会验字（2016）022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12 月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15,0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本次增资已经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皖天会验字（2017）031 号验资报告。

2020 年 8 月 27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30,0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2020 年 9 月 2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35,0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2020 年 9 月 14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22,0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2020 年 9 月 17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46,8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2020 年 9 月 22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42,0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2020 年 9 月 24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货币资金 24,200.00 万元对本公司增资。

2020 年 12 月 07 日，公司取得安徽省滁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91341100680831675A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明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3,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63,000.00 万元。

（二）公司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筹措城市建设项目资金；开发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和其他自营建设项目投资；投资、经营有受益权的市政公用设施；参与土地整理、开发；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资产；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房屋、场地租赁和装修工程；车辆租赁；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提供创业咨询、企业孵化服务；承担城镇基础设施、公共配套设施、生态环境保护、文化教育卫生、保障房安居工程及能源、交通、水利、养老产业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企业资产的重组、并购及项目投资；投资理财和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参与土地整理、开发；铜杆、电工圆铜线、铜带、铜包铝线加工，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投资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及资产管理；受托资产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电视机整机及相关产品、半导体显示器件、电

子产品、汽车及零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水泥及水泥制品、混凝土、砂石、卫生洁具、机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塑料、橡胶、玻璃、电线电缆、纸制品、木制品、建筑材料、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包装制品生产及销售（含网上销售）；煤炭及矿产品、汽车、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汽车装饰品、摩托车销售（含网上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商务会展服务；房屋买卖；房屋、场地租赁；建筑装饰工程；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普通货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经营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稀土和冶炼分离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及销售（含网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子公司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筹措城市建设资金；承担开发区基础设施、基础产业、能源、交通、水利、市政公用设施、养老产业及房地产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从事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设施项目投资管理、资产重组和运营；房地产销售、租赁；城市道路及设施管理、维护；参与土地整理、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9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4家，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

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 (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根据账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组合 2	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均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开发土地、开发产品、周转材料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待开发土地和开发产品的发出采用个别计价法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开发项目的成本包括：

(1) 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费等。

(2) 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3) 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

(5) 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项目内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时，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可售面积，并按各开发产品的可售面积占总可售面积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7、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的摊销方法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的摊销额作为出租房屋经营期间的费用，计入当期经营成

本。

周转房的摊销额作为开发期间的费用，计入土地、房屋的开发成本。

8、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为本公司购入的计划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土地使用权，在“存货-拟开发土地”项目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存货-开发成本”项目核算。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按开发项目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项目各种类型开发项目的容积率差异较大导致按占地面积计算分摊不合理的，则按开发项目建筑面积计算分摊。

9、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发生额核算。能够认定到所属开发项目的公共配套设施，直接计入所属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不能直接认定的公共配套设施先在开发成本中单独归集，在公共配套设施项目竣工决算时，该单独归集的开发成本按开发产品可售面积分摊并计入各受益开发项目中去；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项目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项目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能有偿转让或拥有收益权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

及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

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的政策进行折旧。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

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财务软件	3 年	使用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三）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八）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

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九）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7)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

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8) 房地产开发成本

房地产建造的成本于工程在建期间记为存货，并将于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后结转入利润表。在最终结算工程成本和其他有关的房地产开发成本之前，该等成本需要本公司管理层按照预算成本和开发进度进行估计。本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一般分期进行。直接与某一期开发有关之成本记作该期之成本。不同阶段的共同成本按照可出售面积分摊至各个阶段。倘若工程成本的最终结算及相关成本分摊与最初估计不同，则工程成本及其他成本的增减会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须缴纳土地增值税。土地增值税的预提金额是管理层根据对有关税收法律及法规要求的理解所作出的最佳估计。实际应交土地增值税须于土地增值税清算时由税务机关厘定。本公司尚未与税务机关就若干房地产开发项目确定其土地增值税的清算及纳税方案。最终的土地增值税计算结果可能有别于初始入账的金额，任何差异将会影响实现差异期间的土地增值税支出及相关拨备金额。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019年4月1日起为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号），财政补贴资金作为不征税收入。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903,912,889.38	1,734,570,584.55
其他货币资金	2,342,845,787.22	1,550,200,248.17
合计	5,246,758,676.60	3,284,770,832.7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7,658,599.72	773,000,248.17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935,187,187.50	277,200,000.00
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合计	2,242,845,787.22	1,050,200,248.17

(二) 应收票据

种类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票据	4,768,027.00	14,78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700,000.00	5,789,388.00
合计	5,468,027.00	20,574,388.00

说明：无未到期已贴现或者已背书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92,231,485.65	100.00			4,492,231,485.65
合计	4,492,231,485.65	100.00			4,492,231,485.65

续表（一）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1,792,354.40	100.00			3,861,792,354.40

合计	3,861,792,354.40	100.00			3,861,792,354.40
----	------------------	--------	--	--	------------------

组合中，采用运用个别认定方式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年限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87,212,866.26		
1-2 年	1,299,559,379.04		
2-3 年	494,959,680.79		
3-4 年	125,274,716.40		
4-5 年	762,861,121.06		
5 年以上	622,363,722.10		
合计	4,492,231,485.65		

续表 (一)

年限	2019/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05,574,649.05		
1-2 年	545,718,145.79		
2-3 年	125,274,716.40		
3-4 年	762,861,121.06		
4-5 年	622,363,722.10		
5 年以上			
合计	3,861,792,354.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0/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2,945,450,620.44	0-5 年、5 年以上	65.57
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4,825,524.60	0-2 年	28.16
安徽晋源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944,080.07	1 年以下	2.47
天长市恒润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770,644.36	0~2 年	2.33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94,253.20	0~2 年	0.40
合 计		4,443,885,122.67		98.93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385,950,773.66	83.50	269,422,302.69	77.20
1-2 年	479,961.00	0.10	5,185,963.55	1.49
2-3 年	3,777,774.60	0.82	4,314,254.22	1.24
3-4 年	2,770,974.58	0.60	3,298,506.04	0.95
4-5 年	2,518,230.29	0.54	12,251.00	-
5 年以上	66,774,216.00	14.44	66,774,366.00	19.12
合计	462,271,930.13	100.00	349,007,643.5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2020/12/31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滁州星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2,520,000.00	未结算
2	中豪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435,892.33	未结算
3	安徽索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结算
4	扬州上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未结算
合计		72,755,892.33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0/12/31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0	17.31	未结算
龙南和晟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37,400.00	15.09	采购未完成
滁州星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520,000.00	13.52	未结算
杭州易靓好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85,726.00	8.63	采购未完成
上海聚洲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60,450.66	6.26	采购未完成
合计		281,103,576.66	60.81	

(五)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44,114,877.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81,578,375.84	9,900,998,177.87
合计	12,925,693,253.20	9,900,998,177.87

2、应收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定期存款	44,114,877.36	
合计	44,114,877.36	

3、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20/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88,771,615.08	100.00	7,193,239.24	0.06	12,881,578,375.84
合计	12,888,771,615.08	100.00	7,193,239.24	0.06	12,881,578,375.84

续表（一）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08,191,417.11	100.00	7,193,239.24	0.07	9,900,998,177.87
合计	9,908,191,417.11	100.00	7,193,239.24	0.07	9,900,998,177.87

组合中，采用运用个别认定方式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100,463,278.47		
1-2 年	2,827,600,074.69		
2-3 年	2,022,525,669.15		
3-4 年	1,310,256,780.60		
4-5 年	112,323,398.51	4,560,000.00	0.04
5 年以上	515,602,413.66	2,633,239.24	0.02
合计	12,888,771,615.08	7,193,239.24	0.06

续表（一）

账龄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192,018,319.68		
1-2 年	2,232,095,984.71		
2-3 年	1,456,489,432.85		
3-4 年	511,170,866.21	4,560,000.00	
4-5 年	131,079,821.15	2,633,239.24	
5 年以上	385,336,992.51		
合计	9,908,191,417.11	7,193,239.24	0.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51,457,830.06	0-3 年	25.12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往来款	3,237,690,923.25	0-5 年	22.58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往来款	2,909,659,334.81	0-4 年、4 年以上	10.93	
滁州现代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8,434,379.62	0-3 年	2.33	
安徽汇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32.21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12,007,242,467.74		93.17	

续表(一)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9/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往来款	3,155,866,676.79	0-4 年	31.85	
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10,920,186.12	0-2 年	25.34	
滁州经开区财政局	往来款	457,146,210.34	0-3 年	4.61	
滁州现代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42,319,452.06	0-2 年	12.54	
开发区财政局(财政土地专户)	往来款	1,970,216,761.48	1-3 年	19.88	
合计		9,336,469,286.79		94.22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土地	7,335,487,034.55		7,335,487,034.55	6,373,117,451.98		6,373,117,451.98
开发产品	279,640,760.40		279,640,760.40	285,090,249.62		285,090,249.62
工程施工	173,785,327.02		173,785,327.02	196,940,490.35		196,940,490.35
合计	7,788,913,121.97		7,788,913,121.97	6,855,148,191.95		6,855,148,191.95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63,763,743.35	45,469,984.87	18,293,758.48	69,196,190.61		69,196,190.61
其中：安徽天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徽省诚恒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999,984.89	5,999,984.89		5,999,984.89		5,999,984.89
滁州兴扬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徽省爱力特家电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9,999,999.98	9,999,999.98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徽汇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798,277.50		8,798,277.50	9,999,999.37		9,999,999.37
安徽锦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561,315.60		6,561,315.60	9,325,232.89		9,325,232.89
滁州扬子汽车车桥制造有限公司	9,470,000.00	9,470,000.00		9,470,000.00		9,470,000.00
安徽维亚纳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2,934,165.38		2,934,165.38	4,400,973.46		4,400,973.46
预缴税金	23,294,494.53		23,294,494.53	32,655,702.80		32,655,702.80
结构性存款	330,001,929.99		330,001,929.99	653,002,500.00		653,002,500.00
合计	417,060,167.87	45,469,984.87	371,590,183.00	754,854,393.41		754,854,393.41

其他说明：

1、2016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天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滁字 1601 委 006 贷 001《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6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0 日止，由杭州天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聂瑜、聂才淞提供担保，本借款已展期。公司已起诉并进行财产保全（2018）皖 1102 执保 221 号。2019 年 5 月 18 日，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皖 1102 民初 3002 号判决本公司胜诉，根据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回执）显示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已对安徽天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土地进行查封。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书《皖安建评报字（2019）0410 号》显示安徽天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评估价值为 5,923,955.00 元、构建筑及辅助设施评估价值为 568,476.32 元、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4,189,500.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0.00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

2、2017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省诚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滁字 1701 委 006 贷 001 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1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4 月 6 日至 2018 年 4 月 5 日止；2017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省诚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滁字 1701 委 013 贷 001 号，金额 6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25 日止，由安徽嘉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续贷合同号 180201 委借 011，期限 2018 年 7 月 16 日到 2019 年 7 月 15 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999,984.89 元，全额计提减值。

3、2018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滁州兴扬汽车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8 年 4 月 25 日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止，同日兴扬环保公司、兴扬驾驶员培训公司与同创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兴扬汽车公司的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权家昌、杨金霞、杨世海与同创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并办理了质押权登记。兴扬汽车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本息。同创公司已起诉滁州兴扬汽车有限公司，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2 月 2 日立案，于 2019 年 5 月 7 日公开开庭审理。根据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皖 1102 民初 893 号判决滁州兴扬汽车有限公司支付同创公司借款本金 1,000.00 万元及利息（截止 2019 年 4 月 24 日的利息 67.3992 元，自 2019 年 4 月 24 日起按年利率 9.7875% 计算至付清之日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财产保全，请求法院依法查封冻结被申请人兴扬汽车公司、兴扬环保公司、兴扬驾驶员培训公司、权家昌、杨金霞、杨世海银行存款 10,536,034.57 元或等额财产。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0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

4、2017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省爱力特家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170201 委借 003 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6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6 日止，由张现好、陆茸、滁州市爱瑞特家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17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省爱力特家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170201 借委 006 号《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4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 日止，由张现好、陆茸、滁州市爱瑞特家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归还。2019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省爱力特家电成套装备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 1000 万，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年利率 6.52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999,999.98 元，全额计提减值。

5、2017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汇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170201 委借 007 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7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止，由田正喜、杨梓芳、安徽晋源铜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18 年续贷编号 180201 委借 15 号，借款期限 2018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止。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798,277.50 元。

6、2018 年 02 月 27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锦汇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180201 委借 001 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8 年 3 月 2 日至 2019 年 3 月 1 日止，由滁州市琅琊汇家具广场担保。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归还。2019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锦汇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190201 委借 001，合同金额为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 6.525%。由滁州市琅琊汇家具广场（合同编号为委保字 0020190306）、汪洋、周雪芬（合同编号为委保字 0020190304）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6,561,315.60 元。

7、2018 年 03 月 7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滁州扬子车轿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180201 委借 004 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1,0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至 2019 年 3 月 6 日止，由法人刘俊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归还。2019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滁州扬子车轿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190201 委借 004，合同金额为 1,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利率为 6.52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9,47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

8、2019 年 04 月 9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安徽维亚纳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190201 委借 002 号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金额 500.00 万元，期限 6 个月，自 2019 年 4 月 3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 日止，由安徽天裕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编号为委保字 0020180323，企业实际控制人骆锦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编号为委保字 0020180322，同时提供个人一套房产（明珠园小区 1 号楼甲单元 902 室，面积约 150 平方米）抵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934,165.38 元。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437,580,333.33	21,856,861.47	4,415,723,471.86	4,538,580,333.33	21,856,861.47	4,516,723,471.8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437,580,333.33	21,856,861.47	4,415,723,471.86	4,538,580,333.33	21,856,861.47	4,516,723,471.86
其他						
合计	4,437,580,333.33	21,856,861.47	4,415,723,471.86	4,538,580,333.33	21,856,861.47	4,516,723,471.86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5.00%	101,711.30
中能柔性光电(滁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26.78%	
滁州市融信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4.53%	
滁州市高铁站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7,187,000.00			97,187,000.00					20.00%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德城筑化壹号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滁州市量子光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	
安徽鸿源创新源动力有限公司	27,720,000.00			27,720,000.00	6,856,861.47			6,856,861.47	19.80%	
滁州开发区调转促壹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5.00%	
滁州开发区调转促贰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133,333,333.33			133,333,333.33					25.00%	
安徽扬子汽车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00%	
滁州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6.67%	
滁州市城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6.90%	
滁州近泉汇利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79.93%	
安徽德电扬子汽车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13.33%	
滁州海益同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0	39,000,000.00		90,000,000.00					30.00%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1.86%	
滁州泰创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34.00%	
滁州惠科智能家电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00			1,400,000,000.00					18.66%	85,150,684.93
滁州皖鹏新兴产业投资二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000,000.00			605,000,000.00					50.00%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0.00		80,000,000.00					10.29%	
安徽省泰合智能出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18.50%	
合计	4,538,580,333.33	149,000,000.00	250,000,000.00	4,437,580,333.33	21,856,861.47			21,856,861.47		85,252,396.23

(九) 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6,340,000.00		136,340,000.00	136,340,000.00		136,340,0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浦发银行上海张江科技支行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43,340,000.00		143,340,000.00	136,340,000.00		136,340,000.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2019/12/31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87,130,532.14	2,439,734,520.69
合计	1,687,130,532.14	2,439,734,520.69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22,003.40			
合计		2,222,003.40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41,956,524.09		
合计	2,441,956,524.09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730,022.19	153,730,022.19

(1)购置		
(2)在建工程转入	153,730,022.19	153,730,022.1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3,730,022.19	153,730,022.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90,890.69	1,390,890.69
(1)计提	1,390,890.69	1,390,890.6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1,390,890.69	1,390,890.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152,339,131.50	152,339,131.50
2. 期初余额		

(十二)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固定资产	862,536,159.56	910,901,975.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62,536,159.56	910,901,975.95

2、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9,831,431.84	1,012,377.50	4,681,513.92	685,367.56	1,106,210,690.82
2.本期增加金额				119,865.01	119,865.01
(1)购置				119,865.01	119,865.01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股东注资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52,805.92	10,770.00	3,063,575.92
(1)处置或报废			3,052,805.92	10,770.00	3,063,575.92
4. 期末余额	1,099,831,431.84	1,012,377.50	1,628,708.00	794,462.57	1,103,266,979.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1,232,935.34	966,507.65	2,716,562.49	392,709.39	195,308,71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47,343,232.68	7,790.97	472,114.69	95,586.50	47,918,724.84
(1) 计提	47,343,232.68	7,790.97	472,114.69	95,586.50	47,918,72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2,486,210.41	10,408.95	2,496,619.36
(1) 处置或报废			2,486,210.41	10,408.95	2,496,619.36
4. 期末余额	238,576,168.02	974,298.62	702,466.77	477,886.94	240,730,820.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861,255,263.82	38,078.88	926,241.23	316,575.63	862,536,159.56
2. 期初余额	908,598,496.50	45,869.85	1,964,951.43	292,658.17	910,901,975.95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总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在建工程	1,319,350,783.33	897,885,945.87
工程物资	395,508.13	395,508.13
合计	1,319,746,291.46	898,281,454.00

2、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昭阳工业园				115,387,092.55		115,387,092.55
新能源产业园（一期）	108,006,862.08		108,006,862.08	106,010,862.08		106,010,862.08
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二期（隆基乐叶光伏组件厂房）	417,533,700.94		417,533,700.94	149,588,405.96		149,588,405.96
食品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	265,701,986.81		265,701,986.81	184,930,933.61		184,930,933.61
长三角大数据产业园	111,164,088.82		111,164,088.82	107,439,043.28		107,439,043.28
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	176,166,892.98		176,166,892.98	142,185,322.29		142,185,322.29
滁州经开区月亮湾和高铁站区域地下综合管廊项目	172,217,418.86		172,217,418.86	92,344,286.10		92,344,286.10
创新示范基地一期（高铁站科技园）	9,202,034.69		9,202,034.69			
创新示范基地二期（东方日升）	50,183,486.23		50,183,486.23			
创新示范基地 110KV 线路工程	9,174,311.92		9,174,311.92			
合计	1,319,350,783.33		1,319,350,783.33	897,885,945.87		897,885,945.87

3、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9/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投资 性房地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20/12/31
昭阳工业园	31,200.00	115,387,092.55	38,342,929.64	153,730,022.19		
新能源产业园(一期)	20,000.00	106,010,862.08	1,996,000.00			108,006,862.08
食品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	53,600.00	184,930,933.61	80,771,053.20			265,701,986.81
长三角大数据产业园	50,000.00	107,439,043.28	3,725,045.54			111,164,088.82
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	35,000.00	142,185,322.29	33,981,570.69			176,166,892.98
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二期(隆基乐叶光伏组件厂房)	50,000.00	149,588,405.96	267,945,294.98			417,533,700.94
滁州经开区月亮湾和高铁站区域地下综合管廊项目	132,495.96	92,344,286.10	79,873,132.76			172,217,418.86
创新示范基地一期(高铁站科技园)	33,485.60		9,202,034.69			9,202,034.69
创新示范基地二期(东方日升)	76,500.00		50,183,486.23			50,183,486.23
创新示范基地 110KV 线路工程	6,966.00		9,174,311.92			9,174,311.92
合计	489,247.56	897,885,945.87	575,194,859.65	153,730,022.19		1,319,350,783.33

续表一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昭阳工业园	100.00	完工			BT 模式，由承 包人全额投资
新能源产业园(一期)	100.00	未完工	27,388,680.01		自筹
食品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	70.00	未完工	22,505,660.28	15,071,646.07	自筹+银行贷款
长三角大数据产业园	21.49	未完工			自筹+银行贷款
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	100.00	未完工	2,617,698.62	2,169,087.50	自筹+银行贷款
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二期(隆基乐叶光伏组件厂房)	100.00	未完工	16,232,777.76	16,232,777.76	自筹+银行贷款
滁州经开区月亮湾和高铁站区域地下综合管廊项目	70.00	未完工	22,447,274.50	22,447,274.50	自筹+银行贷款
创新示范基地一期(高铁站科技园)	50.00	未完工			自筹
创新示范基地二期(东方日升)	50.00	未完工			自筹
创新示范基地 110KV 线路工程	100.00	未完工			自筹
合计			91,192,091.17	55,920,785.83	

4、工程物资

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专用材料	395,508.13	395,508.13
合计	395,508.13	395,508.13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00.00	10,8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800.00	10,80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00.00	9,3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	1,500.00
(1) 计提	1,500.00	1,5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800.00	10,800.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2. 期初余额	1,500.00	1,500.00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惠科基金二期募资顾问费	14,433,962.26		2,886,792.45		11,547,169.81
渝农商联合租赁手续费	11,200,000.00		2,800,000.00		8,400,000.00
渝农商租赁服务费	5,600,000.00		1,400,000.00		4,200,000.00
其他服务费	20,346,439.98	19,338,055.56	24,591,509.41		15,092,986.13
合计	51,580,402.24	19,338,055.56	31,678,301.86		39,240,155.94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520,085.60	18,630,021.40	29,050,100.71	7,262,525.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预提项目				
其他				
合计	74,520,085.60	18,630,021.40	29,050,100.71	7,262,525.18

(十七)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保证借款	320,000,000.00	238,000,000.00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460,000,000.00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820,000,000.00	1,148,000,000.00

其他说明：

1.2020 年 12 月 30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人民币短期贷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0）广银综授总字第 000356 号-01，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利率为 4.85%；由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为《（2020）广银综授总字第 000356 号-担保 0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2.2020 年 12 月 25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渤合分信（2020）第 024 号，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5 日，利率为 4.85%；抵押人为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抵押物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皖（2019）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4193 号]；合同编号为渤合分抵押（2020）第 007 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3.2020 年 4 月 9 日，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滁州分行签订 202001 授 259 贷 00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至 2021 年 4 月 8 日，年利率为 5.22%；2020 年 3 月 7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滁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202001 授 259A1《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最高金额为 12,000.00 万元，2020 年 4 月 10 日已还 3,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000.00 万元。

4.2020 年 4 月 14 日，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滁州分行签订 202001 授 259 贷 00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8 日，年利率为 5.22%；2020 年 3 月 7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滁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202001 授 259A1《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最高金额为 12,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3,000.00 万元。

5.2020 年 1 月 21 日，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签订 C2GSBOLDHT2020000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年利率为 5.22%；2020 年 1 月 12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滁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 C2GSB02GBT20200002《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最高金额为 36,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8,000.00 万元。

6.2020 年 12 月 18 日，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应收款转让协议》，同日收浙商银行合肥分行应收账款 40,000.00 万元转让业务融资款，扣除利息 16,177,777.76 元，实际到账 383,822,222.24 元，期限一年，年利率 4.00%；2020 年 12 月 18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浙商银行合肥分行签订编号为 YSZK20201218183271 的应收款信息单，第一保兑人为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为 40,000.00 万元。

（十八）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924,660,000.00	2,327,700,248.17
商业承兑汇票	123,810,000.00	173,964,886.47
合计	3,048,470,000.00	2,501,665,134.64

（十九）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工程款	68,556,073.01	65,487,278.82
材料款	8,426,182.53	8,243,013.46
应付服务费		8,572.00
合计	76,982,255.54	73,738,864.28

2、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0/12/31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2,623.73	1 年以下	9.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20,000.00	1 年以下	9.00
滁州滁源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96,557.50	3 年以上	8.00
上海兆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7,440.46	1~2 年	6.00
张家港市后塍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1,638.25	1 年以下	4.00
合计		27,368,259.94		36.00

（二十）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房租款	22,836,300.15	8,844,198.93
预收门面房出售款	5,073,824.00	9,686,494.00
委贷利息款	587.96	82,084.74
预收材料款	2,283,438.55	55,615.10
合计	30,194,150.66	18,668,392.7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20/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门面房出售款项	4,827,024.00	房屋未交付
合计	4,827,024.00	

（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一、短期薪酬	21,071.50	14,199,668.79	14,127,520.63	93,219.66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059.55	74,059.5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1,071.50	14,273,728.34	14,201,580.18	93,219.6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70,502.35	11,870,502.35	
二、职工福利费	15,646.00	145,020.00	152,540.00	8,126.00
三、社会保险费		351,258.88	351,25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0,206.67	350,206.67	
工伤保险费		961.67	961.67	
生育保险费		90.54	90.54	
四、住房公积金		1,592,672.00	1,592,67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25.50	240,215.56	160,547.40	85,093.6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071.50	14,199,668.79	14,127,520.63	93,219.6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71,815.04	71,815.04	
2.失业保险费		2,244.51	2,244.51	
合计		74,059.55	74,059.55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720,701.85	2,205,725.88
企业所得税	7,024,691.65	3,850,730.35
土地增值税	39,008.05	280,239.71
土地使用税	1,967,322.25	1,847,281.69
房产税	450,861.66	261,753.87
城建税	32,791.76	73,837.56
教育费附加	23,422.70	88,670.41
水利基金	140,451.32	310,719.05
生活垃圾处理费	28.00	28.00
印花税	74,417.32	75,657.22
合计	10,473,696.56	8,994,643.74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95,355,416.14	53,876,327.50
应付股利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其他应付款	212,729,669.03	690,348,656.02
合计	308,085,085.17	744,224,983.52

2、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611,464.23	53,876,327.50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71,514,246.57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15,229,705.34	
合计	95,355,416.14	53,876,327.50

3、其他应付款情况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代收代付款	249,721.87	36,634,365.66
工程款	12,482,580.16	14,802,288.48
保证金	30,347,415.79	29,067,810.30
往来款	126,227,439.01	430,364,191.58
债券转换款	39,000,000.00	179,480,000.00
土地出让金	4,422,512.20	
合计	212,729,669.03	690,348,656.02

1、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100,000,000.00	往来款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	往来款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6,418,380.00	往来款
滁州市高铁站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8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166,218,380.00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8,320,000.00	293,41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35,037,435.19	1,212,889,848.7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1,436,233.48	618,535,174.21
合计	2,504,793,668.67	2,124,835,022.99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说明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	1,500,00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1,950,000,000.00	1,100,000,000.00

工商银行表外贷款		300,000,000.00
徽商银行表外贷款		100,000,000.00
海通恒信保理贷款		94,000,000.00
合计	4,150,000,000.00	2,094,000,000.00

（二十六）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质押借款	297,500,000.00	
抵押借款	138,600,000.00	175,600,000.00
保证借款	1,749,880,000.00	567,000,000.00
信用借款	1,915,800,000.00	
抵押+保证	30,240,000.00	6,000,000.00
合计	4,132,020,000.00	748,600,000.00

其他说明：

1.2016 年 12 月 20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为 HFKFQZGDHT20160003，合同约定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整，贷款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3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1 日，采用浮动利率，按季结息，分期还款，抵押物为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土地滁国用（2013）13637 号作抵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4,76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为 900.00 万元。

2.2016 年 12 月 30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丰乐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0131300214-2016 年（丰乐）字 00027 号，约定借款总额为 50,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20 个月，采用基准利率，按季结息，分期还款；同年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3,804.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余额为 632.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13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丰乐支行签订《房地产借款合同》，编号为 0131300214-2020 年（丰乐）字 00018 号，约定借款总额为 79,000.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103 个月，利率为 4.4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78,500.00 万元整。

3.2020 年 4 月 16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滁州市分行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34110101-2020 年（滁营）字 0013 号，借款金额 51,000.00 万元，2020 年 4 月 16 日到账 5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采用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人为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保证合同编号为 34110101-2020 年滁营（保）字 0004 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0,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为 1,900.00 万元。

4.2018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华夏银行合肥瑶海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HF2010120180100，借款期限：2018/12/14 至 2021/12/14，采用保证借款的方式，取得借款

10,000.00 万元，保证人为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编号：HF09（高保）2018005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9,6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 9,600.00 万元。

5.2019 年 7 月 25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为 CZGSBOGDHT20190001，合同约定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整，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 月 24 日，采用浮动利率，分期还款，只能用于滁州经开区隆基乐叶标准化厂房建设，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为其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CZGSBOBZHT20190002，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用在建工程进行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 CZGSBODYHT20190001；2019 年 8 月 6 日收到 1,400.00 万元、2019 年 8 月 9 日收到 600.00 万元、2020 年 1 月 21 日收到 2,320.00 万元，其余款项均未收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3,024.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20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理财直接融资合同》，编号为 2020 滁州同创理财直融 01，融资金额 30,000.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0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3 日，利率 5.32%，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30,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30,000.00 万元。

6.2020 年 4 月 21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广场支行借款合同，编号为 HTZ340730000GDZC202000003，借款期限为 96 个月，借款金额 21,000.00 万元，利率为 4.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1,000.00 万元，其中 1 年内到期 2,400.00 万元。

7.2020 年 4 月 14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为 200012，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7 年 4 月 1 日，借款金额 23,000.00 万元，利率为 5.39%；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合同编号 200002，担保金额 23,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3,000.00 万元。

8.2020 年 5 月 14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丰乐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固借字第 241012020004 字，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8 年 5 月 14 日，借款金额 49,980.00 万元，利率为 4.6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49,480.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14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丰乐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固借字第 241012020003 字，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8 年 5 月 14 日，借款金额 15,000.00 万元，利率为 4.65%；质押人为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质押物为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编号为高权质字第 241012020003 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4,750.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丰乐路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固借字第 241012020005 字，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至 2028

年 5 月 2 日, 借款金额 15,000.00 万元, 利率为 4.65%; 质押人为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物为应收账款, 质押合同编号为高权质字第 241012020003 号,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5,000.00 万元。

9.2020 年 6 月 22 日,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编号为 34010420200000192, 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8 年 6 月 20 日, 借款金额 5,000.00 万元, 利率为 4.5%; 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34100120200031889,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0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3 日,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编号为 34010420200000427, 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8 年 8 月 31 日, 借款金额 4,800.00 万元, 利率为 4.5%; 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4,800.00 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3410012020006902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4,800.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26 日,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编号为 34010420210000003, 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8 年 6 月 20 日, 借款金额 30,000.00 万元, 利率为 4.5%; 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95,000.00 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34010420200000015,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0,000.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琅琊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编号为 34010420210000003, 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5 日, 借款金额 10,000.00 万元, 利率为 4.5%; 由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 95,000.00 万元, 担保合同编号: 34010420200000015,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0,000.00 万元。

10.2018 年 1 月 09 日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编号为 (2018) 信滁银贷字第 18czD0003 号, 合同约定贷款总额为人民币 16,000.00 万元整, 贷款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至 2021 年 1 月 9 日, 采用浮动利率, 按季结息, 分期还款; 并签订保证合同, 编号为 (2018) 信滁银贷字第 18czD0003 号-a 号,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为 94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为 9400 万元。

11.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160021, 合同号为 TC-2016-R2-0433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合同贷款本金为 39,000.00 万元, 已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转入放款人账账号, 付息日为 2016 年 8 月 17 日, 贷款支付方式为受托支付, 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按季付息,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25916.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为 5000 万元。

12.2020 年 6 月 18 日, 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合肥分行签订《固定

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9212020280127，借款金额为 6.00 亿元，借款期限为 8 年，利率为 4.65%，按季付息，采用信用贷款的方式；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2,000.00 万元，其他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7,000.00 万元。

（二十七）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13 滁州同创债		
16 滁同创		1,051,594,127.71
16 同创小微债		
16 滁州同创 PPN001		1,025,658,801.85
17 滁州同创 MNT001	307,619,857.79	307,435,660.84
17 滁州同创 MNT002	706,722,301.25	706,299,170.51
18 滁州同创 PPN001		500,596,952.30
19 同创 01	614,502,464.40	613,155,431.60
19 同创 02	913,201,385.36	910,098,561.98
G19 滁绿 1	499,880,409.24	498,812,874.23
20 滁州同创 MTN001	464,799,757.24	
20 滁州同创债	1,244,249,003.20	
20 滁州同创 PPN001	405,904,017.05	
20 滁同创	401,901,983.01	
合计	5,558,781,178.54	5,613,651,581.02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13 滁州同创债	100	2013/1/9	7 年	800,000,000.00	171,023,256.92	
16 滁同创	100	2016/2/3	5 年	1,000,000,000.00	1,051,594,127.71	
16 同创小微债	100	2016/3/23	4 年	1,000,000,000.00	1,041,866,591.86	
16 滁州同创 PPN001	100	2016/6/15	5 年	1,000,000,000.00	1,025,658,801.85	
17 滁州同创 MNT001	100	2017/7/21	5 年	300,000,000.00	307,435,660.84	
17 滁州同创 MNT002	100	2017/10/27	5 年	700,000,000.00	706,299,170.51	
18 滁州同创 PPN001	100	2018/12/5	3 年	500,000,000.00	500,596,952.30	
19 同创 01	100	2019/7/30	5 年	600,000,000.00	613,155,431.60	
19 同创 02	100	2019/9/25	5 年	900,000,000.00	910,098,561.98	
G19 滁绿 1	100	2019/12/9	3+2 年	500,000,000.00	498,812,874.23	
20 滁州同创 MTN001	100	2020/2/24	3+2 年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20 滁州同创债	100	2020/3/2	7 年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0 滁州同创 PPN001	100	2020/8/26	3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 滁同创	100	2020/11/12	5 年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9,750,000,000.00	6,826,541,429.80	2,450,000,000.00

续表一

债券名称	本期应付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 滁州同创债	247,232.88	9,510.20	171,280,000.00		
16 滁同创	61,000,000.00	3,404,724.07	61,000,000.00	1,054,998,851.78	1,054,998,851.78

债券名称	本期应付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6 同创小微债	20,672,328.77	461,079.37	1,063,000,000.00		
16 滁州同创 PPN001	35,520,547.95	3,820,650.20	1,065,000,000.00		
17 滁州同创 MNT001	17,640,000.00	184,196.95	17,640,000.00	307,619,857.79	
17 滁州同创 MNT002	41,790,000.00	423,130.74	41,790,000.00	706,722,301.25	
18 滁州同创 PPN001	32602739.73	837,004.59	453,998,113.21	80,038,583.41	80,038,583.41
19 同创 01	39,000,000.00	1,347,032.80	39,000,000.00	614,502,464.40	
19 同创 02	56,700,000.00	3,102,823.38	56,700,000.00	913,201,385.36	
G19 滁绿 1	31,000,000.00	1,067,535.01	31,000,000.00	499,880,409.24	
20 滁州同创 MTN001	15,694,027.40	167,050.59	1,061,320.75	464,799,757.24	
20 滁州同创债	51,340,273.97	1,272,502.82	8,363,773.59	1,244,249,003.20	
20 滁州同创 PPN001	7827287.67	114,465.23	2,037,735.85	405,904,017.05	
20 滁同创	2,942,465.75	26,217.26	1,066,700.00	401,901,983.01	
合计	413,976,904.12	16,237,923.21	3,012,937,643.40	6,693,818,613.73	1,135,037,435.19

3、其他说明

1.13 滁州同创债：本公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2]3983 号文批准，于 2013 年 1 月 9 日发行 7 年期公司债券，债券利率为 7.05%，面值总额为 8.00 亿元，付息频率 12 月/次。抵押物为土地使用权，权证号滁国用（2011）第 07847 号、滁国用（2011）第 07838 号、滁国用（2011）第 07840 号、滁国用（2011）第 07839 号、滁国用（2011）第 07842 号；

2.16 同创小微债：本公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5]2973 号文批准，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发行 4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债券利率为 5.44%，面值总额为 10.00 亿元，付息频率 12 月/次。发行人信用担保；

3.16 滁同创 PPN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PPN560 号批准，2016 年 2 月 3 日发行，5 年期债券，债券利率为：6.1%，面值总额为 10.00 亿元，付息频率 12 月/次。发行人信用担保；

4.16 滁同创：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6》591 号文批准，2016 年 6 月 15 日发行 5 年期债券，债券利率为：5.38%，面值总额 10.00 亿元，付息频率 12 月/次，发行人信用担保；

5.17 滁州同创 MNT00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6》MTN508 号批准，2017 年 7 月 21 日发行 5 年期债券，债券利率 5.88%，面值 3.00 亿元，付息频率 12 月/次，发行人信用担保；

6.17 滁州同创 MTN002：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6》MTN508 号批准，2017 年 10 月 26 日发行 5 年期债券，债券利率 5.97%，面值 7.00 亿元，付息频率 12 月/次，发行人信用担保；

7.18 滁州同创 PPN001：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发行，总额 5.00 亿，期限 3 年，利率 7%，计息方式是付息固定，到期还本。发行人信用担保。

8. 华安证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19 同创 01），承销协议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本次发行面值：6.00 亿元，票面利率 6.5%，期限：5 年；2019 年 7 月 30 日收到 6.00 亿元；

9. 华安证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19 同创 02），承销协议总额不超过 15 亿元，本次发行面值：9.00 亿元，票面利率 6.3%，期限：5 年，2019 年 9 月 25 日收到 9.00 亿元；

10. 中天国富证券联合中泰证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承销协议总额

不超过 20.00 亿元，本次发行面值：5.00 亿元，票面利率 6.2%，期限 5 年，2019 年 12 月 9 日收到 5.00 亿元。

11.20 滁州同创 MTN001：2020 年 2 月 24 日收到光大银行 2020 年滁州同创 MTN001 中期票据发行款 4.5 亿（扣承销费 112.50 万），期限 3+2 年。

1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滁州同创债：2020 年 3 月 2 日收到交行“20 滁州同创债”发行款 12.00 亿（扣承销费 831.00 万），期限 7 年，2020.3.2-2027.3.1，发行利率 5.12%。

13.2020 年 8 月 26 日发行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20 滁州同创 PPN001），金额：4 亿元，利率 5.58%，期限：3 年。

14.2020 滁同创：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证函[2020]2217 号文，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人民币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结束，最终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发行利率为 5.37%，发行期限为 5 年，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2020 年 11 月 12 日收到 4 亿元。

（二十八）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长期应付款	884,954,408.17	2,865,680,810.74
专项应付款	1,539,620,318.01	1,033,828,038.55
合计	2,424,574,726.18	3,899,508,849.29

2、长期应付款明细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滁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菱东一期工程款）	47,450,000.00	50,450,000.00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0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同徽城镇化壹号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5,535,000.00
滁州市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城东二期工程款）	108,000,000.00	114,000,000.00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41,500,000.0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5,498,787.00
徽商银行滁州丰乐路支行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89,504,408.17	254,697,023.74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34,000,000.00
重庆钜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合计	884,954,408.17	2,865,680,810.74

其他说明：

1.2019 年 1 月 21 日，本公司与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CQRCFL-HZ-2018-0074】，融资金额为 3.50 亿元，租赁服务费按照租赁物购买价款的 2%收取，共计 700.00 万元；租赁物押金按租赁物购买价的 6%收取，共计 2,100.00 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五年期，租赁利率 6.6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6,940,641.65 元，其中一年内

到期金额为 67,436,233.48 元。

2.2018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融资计划承销协议，发行 2018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期限：2018.4.17-2023.4.17 五年期，票面利率 7.1%，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3,000.00 万元；2019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融资计划承销协议，发行 2019 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票面利率为 6.9%，合同约定 1.10 亿元；按年付息，到期一次偿还本金；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10 亿元。

3.2019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中信信托基业 61 号安徽滁州市同创建投融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风险说明书》编码为【ZXD44Z201908010025341】；同创公司对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享有的总计人民币 7.80 亿元借以及本金及全部未来应付利息构成的应收款项债权交付受托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并签署《应收账款债权转让暨回购合同》由同创按照该合同约定回购该等应收账款债权；同创公司以其持有的皖（2017）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470 号《不动产权证书》皖（2017）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482 号《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地块抵押担保；融资款 1.21 亿元（合同约定：融资总额不超过 5.34 亿元），利率 8.8%，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5.34 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5.34 亿元。

4.2016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与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及回购协议》，转让价款 50,000.00 万元，债务人：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回购溢价总和=回购本金×年回购溢价率 5.8%/年×实际存续天数÷365。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20,000.00 万元。

5.2020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融资总额为 2 亿元，期限为 2020.5.26-2022.5.25，年利率 5.12%（一年期 LPR3.85 加 1.27），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20,000.00 万元。

6.2020 年 1 月 21 日，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兴业信托·恒盛 Z004(同康实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合同编号为【CHIT[2019]1090XTDK】，信托贷款金额为 20,000 万元，贷款期限 18 个月，合同约定贷款利息氛围首期利息及当期利息：首期利息=Σ各笔贷款本金金额*1.2%*540/360；当期贷款利息=Σ各笔贷款本金金额*7.1%*当期实际存续天数/360，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20,000 万元。

3、专项应付款明细表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形成原因
后勤服务中心	107,340,000.00			107,340,000.00	政府拨款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资金	11,800,000.00			11,800,000.00	政府拨款
金燕小区社区用房	750,000.00			750,000.00	政府拨款
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245,097,000.00			245,097,000.00	政府拨款
供电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1,443,038.55			11,443,038.55	政府拨款
公共服务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65,660,000.00			65,660,000.00	政府拨款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形成原因
2017 年度为民办十件实事疏 导点建设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政府拨款
教育建设资金	83,840,000.00	20,000,000.00		103,840,000.00	政府拨款
省级节能与生态建设专项资 金	1,500,000.00			1,500,000.00	政府拨款
老旧小区整治补助资金	5,398,000.00			5,398,000.00	政府拨款
2019 年棚改专项债券资金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政府拨款
双创产业园项目专项债券资 金		252,000,000.00		252,000,000.00	政府拨款
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中央 基建投资预算项目资金		2,320,000.00		2,320,000.00	政府拨款
全椒路（祈福寺路-滁阳路） 基建及配套工程款		5,202,279.86		5,202,279.86	政府拨款
石庙小区二期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资金		11,270,000.00		11,270,000.00	政府拨款
新河渠道桥梁工程基建资金		2,499,999.60		2,499,999.60	政府拨款
东支干渠工程基建资金		4,500,000.00		4,500,000.00	政府拨款
2020 年第三批非标专项债券 资金		208,000,000.00		208,000,000.00	政府拨款
合计	1,033,828,038.55	505,792,279.46		1,539,620,318.01	

（二十九）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地下综合管廊项目 配套资金	20,600,000.00			20,600,000.00	政府拨付
合计	20,600,000.00			20,600,000.00	

（三十）实收资本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2,630,000,000.00	100.00	630,000,000.00	100.00
合计	2,630,000,000.00	100.00	630,000,000.00	100.00

（三十一）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44,533,791.48			4,244,533,791.48
其他资本公积	7,917,910,028.83	428,000,000.00		8,345,910,028.83
合计	12,162,443,820.31	428,000,000.00		12,590,443,820.31

2、其他说明

1.2016 年 12 月 20 日，滁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 日股权（账面净资产）的 33%，即 1,687,130,532.14 元无偿划拨给本公司的子公司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2016 年 4 月，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以土地证编号皖（2016）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2781

号、0002782 号、0002783 号评估价值 464,039,700.00 元的三块土地使用权无偿注入本公司，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2016 年 3 月依据滁州市财政局财预（2016）107 号文，开发区财政局拨入产业基金专项扶持资金 150,000,000.00 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4.2016 年 3 月依据滁州市财政局财预（2016）107 号文，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代开发区财政转入滁州市智能家电基金管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00 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5.2016 年 10 月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对实际支付价款与处置收益之间的差异调增资本公积 1,872,000.00 元；

6.2017 年依据滁州市财政局财建（2016）082 号文、财建（2017）966 号文，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代开发区财政局转入滁州市智能家电基金管理专项资金 91,000,000.00 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7.2017 年，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以土地证编号皖（2017）滁州市不动产权第 0042484 号、0042479 号、0042474 号、0042470 号、0042486 号、0042478 号、0042482 号价值 2,420,392,000.00 元的七块土地使用权无偿注入本公司，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8.2018 年，滁州开发区管委会无偿注入车辆 1,241,000.00 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9.2018 年 10 月 24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代财政转入智能家电基地配套资金 21,704,000.00 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0.2018 年 4 月 23 日，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代财政转入智能家电产业集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00 元，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1.2018 年 9 月，滁州开发区管委会无偿划入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850,291,590.37 元；

12.2018 年 11 月，滁州开发区管委会无偿划出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 2,432,930,532.14 元，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13.2019 年 3 月 26 日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货币形式对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56,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9 年 4 月 3 日收到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转入增资资本公积 256,000,000.00 元；

14.滁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文件（滁开管发（2019）102 号）同意 2019 年将原计入其他应付款的置换债券余额 982,850,000.00 元转增资本公积；

15.2019 年 12 月，收到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转入 8,60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16.2020 年 3 月 24 日，收到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转入 2.65 亿元增加资本公积。2020 年 3 月 27 日，收到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转入 1.63 亿元增加资本公积。

（三十二）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25,304,767.29	13,695,340.75		239,000,108.04
合计	225,304,767.29	13,695,340.75		239,000,108.04

（三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3,714,700.42	1,740,310,492.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3,714,700.42	1,740,310,492.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695,340.75	15,617,377.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9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41,926,524.03	1,973,714,700.42

（三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962,235,773.05	4,726,912,905.89
其他业务收入	694,897,498.50	1,725,927,390.13
合计	6,657,133,271.55	6,452,840,296.02

2、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5,866,997,696.01	4,673,652,881.50
其他业务成本	691,170,409.48	1,728,105,808.36
合计	6,558,168,105.49	6,401,758,689.86

（三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税	171,907.15	-107,924.30
城建税	410,844.63	862,065.75
教育税金及附加	293,460.49	615,761.23
房产税	2,866,019.09	1,398,159.75
土地增值税	344,722.70	1,237,792.95
土地使用税	22,868,419.36	19,851,285.19
印花税	2,960,987.60	526,845.83
水利基金	432,260.53	547,688.56
其他	336.00	336.00
合计	30,348,957.55	24,932,010.96

（三十六）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过户和仓储费	127,578.90	237,147.19
竞价服务费	17,054.40	25,679.19
其他	27,165.90	170,935.86
合计	171,799.20	433,762.24

（三十七）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办公费	299,133.10	657,843.51
残疾人保障金	83,708.76	118,302.98
差旅费	222,260.74	302,783.03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155,497.1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9,796.46	10,559.50
职工薪酬	14,273,728.34	19,113,507.01
顾问费	31,568,285.18	6,391,186.80
劳务费	11,863.35	13,828.57
累计折旧	47,918,724.84	47,818,927.27
审计费、律师费	573,810.01	491,509.44
小车费	132,536.32	399,689.81
验资费		9,514.56
业务招待费	154,608.00	233,791.00
咨询费	20,543,372.32	21,202,024.97
无形资产摊销	1,500.00	3,600.00
其他	675,844.04	14,888.00
合计	116,479,171.46	96,937,453.63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389,248,488.59	340,008,989.10
减：利息收入	146,248,801.24	68,269,192.44
利息净支出	242,999,687.35	271,739,796.66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338,121.09	1,785,316.03
合计	243,337,808.44	273,525,112.69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收回专项补助	46,562,788.33	265,285,526.53	与收益相关
道路及配套设施专项财政补贴资金	90,000,000.00	9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转换债务转补贴	196,800,000.00	3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专项补助	140,100,000.00	14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3,462,788.33	525,285,526.53	

(四十) 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2,003.40	3,008,341.6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82,452.14	1,574,298.5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85,252,396.23	78,851,867.1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7,268.98	134,400.00
理财产品收益	727,128.04	11,869,914.15
合计	96,436,710.83	95,438,821.43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坏账损失		2,633,239.24
二、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5,469,984.8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902,349.19
合计	45,469,984.87	10,535,588.43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12,013.93	
合计	12,013.93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其他	496,518.07	427,189.73
合计	496,518.07	427,189.73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1.05	
其他	50,754.86	5,269.00
合计	51,115.91	5,269.00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24,691.65	19,476,258.22
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变动	-11,367,496.22	-2,633,897.11
合计	-4,342,804.57	16,842,361.11

(四十六)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237,857,164.36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249,021,585.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237,857,164.36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249,021,585.79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496,518.07	427,189.73
其他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462,788.33	485,285,526.53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46,248,801.24	68,269,192.44
往来款项及其他收到的现金	5,742,554,163.90	4,500,430,536.08
合计	6,362,762,271.54	5,054,412,444.7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50,754.86	5,269.00
银行手续费等支付的现金	338,121.09	1,785,316.03
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68,685,712.05	30,435,181.59
往来款项及其他支付的现金	5,467,755,705.72	5,466,039,717.93
合计	5,536,830,293.72	5,498,265,484.55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7,857,164.36	249,021,585.7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5,469,984.87	10,535,588.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309,615.53	47,818,927.27
无形资产摊销	1,500.00	3,6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11,872.45	14,918,199.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13.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9,248,488.59	340,008,989.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436,710.83	-95,438,82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67,496.22	-2,633,89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4,545,316.07	62,036,202.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7,818,338.45	-3,642,310,750.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22,178,726.28	3,230,482,101.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802,523.42	214,441,725.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11,571,489.10	2,234,570,584.5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4,570,584.55	1,535,212,153.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7,000,904.55	699,358,430.9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投资、咨询	100.00		划入
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投资、咨询	100.00		划入
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商贸	100.00		设立
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投资、咨询	100.00		划入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投资、咨询	33		权益法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滁州市	房地产经营、对外贸易	11,000.00	100	100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滁州市	张明程	70,000.00	100	100	913411003439296630
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滁州市	张明程	50,000.00	100	100	91341100MA2N1U4040
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滁州市	张明程	200,000.00	100	100	91341100MA2RAQK40L
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	滁州市	张明程	16,000.00	100	100	913411005986636098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2016 年 12 月 20 日，滁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 日股权（账面净资产）的 33%，即 1,687,130,532.14 元无偿划拨给本公司的子公司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017 年，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以货币资金 1,650.00 万元对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本次增资经滁州中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中衡验字【2017】04 号；

3.2017 年，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22.10 亿元增加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股权结构保持不变，本次增资经安徽宏庆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皖宏审核字【2018】第 024 号；

4.2018 年 11 月，滁州开发区管委会无偿划出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股权，净资产 2,432,930,532.14 元。

5.2020 年 9 月 11 日，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无偿转让滁州同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缴到位的 33%股权计人民币 1650 万元至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轻合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滁州高铁站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市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市量子光电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中能柔性光电（滁州）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安徽鸿创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开发区调转促壹号产业发展中心	被投资方
滁州开发区调转促贰号产业发展中心	被投资方
滁州惠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近泉汇利新材料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安徽德电扬子汽车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海嘉同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滁州赛创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滁州惠科智能家电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滁州皖鹏新兴产业投资二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被投资方

（五）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会计科目	2020/12/31	2019/12/31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3,237,690,923.25	3,155,866,676.79
滁州市高铁站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142,80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会计科目	2020/12/31	2019/12/31
滁州市高铁站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其他应付款		15,800,0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被担保单位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事项
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	77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	4,700.00	借款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4,028,901,706.04	100.00			4,028,901,706.04
合计	4,028,901,706.04	100.00			4,028,901,706.04

续表（一）

类别	2019/12/31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3,270,457,809.08	100.00			3,270,457,809.08
合计	3,270,457,809.08	100.00			3,270,457,809.08

组合中，采用运用个别认定方式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930,969,198.71		
1 至 2 年	1,092,473,266.98		
2 至 3 年	494,959,680.79		
3 至 4 年	125,274,716.40		
4 至 5 年	762,861,121.06		
5 年以上	622,363,722.10		
合计	4,028,901,706.04		

续表（一）

账龄	2019/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4,998,568.73		
1 至 2 年	494,959,680.79		
2 至 3 年	125,274,716.40		
3 至 4 年	762,861,121.06		
4 至 5 年	622,363,722.10		
5 年以上			
合计	3,270,457,809.0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1、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0/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2,763,962,315.44	68.60	0-5 年、5 年以上
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4,825,524.60	31.39	0-2 年
滁州京环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866.00	0.01	1 年以内
合 计		4,028,901,706.04	100.00	

(二)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13,195,8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99,349,126.15	8,110,697,161.80
合计	9,912,544,926.15	8,110,697,161.80

2、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901,982,365.39	100.00	2,633,239.24	0.03	9,899,349,126.15
合计	9,901,982,365.39	100.00	2,633,239.24	0.03	9,899,349,126.15

续表 (一)

类别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运用账龄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运用个别认定方式分析评估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13,330,401.04	100.00	2,633,239.24	0.03	8,110,697,161.80

合计	8,113,330,401.04	100.00	2,633,239.24	0.03	8,110,697,161.80
----	------------------	--------	--------------	------	------------------

组合中，采用运用个别认定方式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40,011,696.41		
1—2 年	1,943,380,981.96		
2—3 年	1,029,280,708.29		
3 至 4 年	1,301,790,466.56		
4 至 5 年	71,916,098.51		
5 年以上	515,602,413.66	2,633,239.24	
合计	9,901,982,365.39	2,633,239.24	0.03

续表 (一)

账龄	2019/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569,519,752.17		
1—2 年	1,263,668,450.14		
2—3 年	1,301,791,216.56		
3 至 4 年	461,934,168.51		
4 至 5 年	131,079,821.15	2,633,239.24	
5 年以上	385,336,992.51		
合计	8,113,330,401.04	2,633,239.24	0.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个别认定方式分析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往来款	3,087,262,003.25	0-5 年	31.18	
滁州华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79,699,180.08	1 年以内	27.06	
滁州现代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1,434,379.62	0-3 年	8.78	
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2,588,536.67	1 年以内	8.11	
安徽滁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工程待摊投资、 土地专户	869,250,366.24	4 年以上	14.15	
合计		8,840,234,465.86		58.1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584,588,063.46		9,584,588,063.46	7,111,418,063.46		7,111,418,063.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584,588,063.46		9,584,588,063.46	7,111,418,063.46		7,111,418,063.46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	------------	------	------	------------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滁州市同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滁州同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11,444,554.54			2,911,444,554.54
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49,681,918.55	2,073,170,000.00		3,322,851,918.55
滁州同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50,291,590.37			2,850,291,590.37
合计	7,111,418,063.46	2,473,170,000.00		9,584,588,063.46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21,947,504.56	642,266,997.76
其他业务收入	703,634,186.69	1,253,907,212.82
合计	1,425,581,691.25	1,896,174,210.58

2、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645,851,753.75	599,344,872.03
其他业务成本	700,283,101.47	1,253,070,333.97
合计	1,346,134,855.22	1,852,415,206.00

（五）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182,452.14	1,574,298.5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85,252,396.23	78,851,867.1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7,268.98	134,4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09,676.09	11,448,177.83
合计	93,597,255.48	92,008,743.50

（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6,953,407.49	156,173,777.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469,984.87	10,535,588.43
固定资产折旧	48,931,142.04	47,601,067.82
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86,792.45	7,086,79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12,013.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282,494,555.41	274,467,492.21
投资损失	-93,597,255.48	-92,008,74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1,367,496.22	-2,633,89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269,641,538.63	769,956,676.58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399,791.23	928,535,745.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892,308,436.24	1,586,110,189.8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86,110,189.86	1,473,721,059.51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6,198,246.38	112,389,130.35

滁州市同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营业执照

(副本) (10-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张恩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登记机关

2020年 08月 06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0.3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恩军

证书号: 1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四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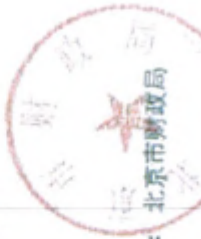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 001190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郑湘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9-04-04
Working unit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410221979040400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园园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9-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恒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890907652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0175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05-18
年 / 月 /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照片
加盖骑缝以
上协会钢印

Photo
(Embossed seal of
issuing Institute of CPAs)